

附件 2:

个人承诺书

本人姓名 _____, 身份证号为 _____, 报考 2025 年天津港保税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中的 _____ 岗位。本人承诺如下:

本人尚未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, 承诺在报到前取得岗位要求的毕业证、学位证;

本人尚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书, 承诺在报到前取得岗位要求的教师资格证书;

本人为 2023、2024 年毕业后未就业人员, 未签订劳动合同、未由单位缴纳社保。(仅报考应届毕业生岗位涉及)

备注: 请各位考生根据个人情况在对应的方框内画√, 不涉及的项目画×即可。

本人承诺, 资格复审环节所提供的所有材料真实有效, 如提供虚假信息, 本人愿意自动放弃所报考岗位, 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。

承诺人:

(手写签字)

2025 年 02 月 22 日